

证券代码：837169

证券简称：力生美

主办券商：中天国富证券

## 深圳市力生美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4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郑凌波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,716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67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，董事张杰因疫情期间政策原因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监事王福龙因疫情期间政策原因缺席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李政娟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本议案已于2020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力生美有限公司：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力生美有限公司：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，本报告已于2020年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力生美有限公司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9年度公司净利润为1,068.87万元，母子公司共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77.76万元，年末未分配利润1,252.10万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,398.37万元，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,650.47万元。

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9年度审计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2019年度审计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（即新三板）信息披露工作的有序开展，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深圳市力生美半

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罗小荣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拟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或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—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（财会〔2017〕7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——金融资产转移》（财会〔2017〕8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——套期会计》（财会〔2017〕9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——金融工具列报》（财会〔2017〕14号）和财政部于2019年度发布或修订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6号）、《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（2019版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9〕16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——非货币性资产交换》（财会〔2019〕8号）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——债务重组》（财会〔2019〕9号）对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8,716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普勤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肖辉、邱怡茹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- (三)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深圳市力生美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27日